

# 关于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财务共享服务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重大关联交易 2023 年度第 2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康在线”）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集团”）签订《财务共享服务统一交易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泰康在线因开展业务的需要委托泰康集团提供财务共享服务，双方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就长期持续发生的此类交易签订《协议》。《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本次交易属于服务类交易，交易标的为泰康集团财务共享中心提供的财务共享服务，包括会计核算、资金结算、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服务、财务专项服务、业务咨询及争议解决、其他服务等。

## 二、交易对手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泰康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构成泰康在线的关联方。截至目前，交易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泰康人寿大厦 3 层 301

法定代表人	陈东升
注册资本	272919.70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管理投资控股企业；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协议》下交易事项的定价政策采用成本法，无利润加成。经上海德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验证，本次关联交易安排存在商业合理性，定价政策符合独立交易原则。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或任何损害公司、股东、保险消费者或其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预估金额不超过 310 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不适用关联交易比例的相关监管要求。

### 五、关联交易决议及审议意见情况

2022 年 12 月 15 日，泰康在线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全体股东和保险消费者利益的影响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2年12月20日，泰康在线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对本项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全体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本次关联交易。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人数和比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经公司申请并向银保监会备案，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

#### **七、银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